

##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已于2022年4月15日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晶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及参会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下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同意对外报出。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2021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2022年4月14日实施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第二期（2021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2.765元/股调整为2.725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公司董事闫瑞、梁超作为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其余 7 名董事参与了本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第二期（2021 年-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二期（2021 年-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因离职或自愿放弃以及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完全归属比例的激励对象合计 415.52 万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失效处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公司董事闫瑞、梁超作为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其余 7 名董事参与了本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2021 年-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二期（2021 年-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第二期（2021 年-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58 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的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公司董事闫瑞、梁超作为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其余 7 名董事参与了本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